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新聞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劉立宇
電話：03-3322101#6260
傳真：03-3335284
電子信箱：1004231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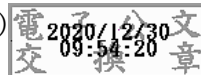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30日
發文字號：桃新行字第10900059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7300E_1090005928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府LED跑馬燈文字稿及LCD託播影片，請惠予協助運用貴機關電子看板或網站刊登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宣導訊息包括：法務部調查局桃園市調查處「散播不實防疫消息恐觸法」LED跑馬燈文字稿及本府文化局「光影電影館110年1月主題影展-不只是歌舞」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新聞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法務部調查局桃園市調查處(含附件)



教導處 109/12/30 10:05



1090007633

有附件